

西安市长安区太乙街道白家湾村农村供水改造提升项目竞争性磋商

公告

项目概况

西安市长安区太乙街道白家湾村农村供水改造提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KRD250760

项目名称: 西安市长安区太乙街道白家湾村农村供水改造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55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工程建设内容: 新打 210 米深井 1 眼, 并配套潜水泵 1 台; 新建管理房 2 间, 加压泵 1 套, 变频控制柜 1 台, 次氯酸钠发生器 1 台; 配套检修阀井 1 座等。

合同履行期限:

采购包 1: 90 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采购包 1: 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市长安区太乙街道白家湾村农村供水改造提升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市长安区太乙街道白家湾村农村供水改造提升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磋商文件凡是法定代表人之处, 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2)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建造师注册证, 具备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且在本单位注册, 无在建工程(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4) 外省企业入陕需按照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要求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或“陕西政务服务网”录入并登记企业基本信息(完成所有录入和登记程序, 可以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外省入陕建筑业企业登记信息查询名单”中查询到企业基本信息)。(5) 不得为“信用中国”



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企业关联关系说明)。(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7月22日至2025年07月29日, 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 下午13:30:00至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 请携带介绍信原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前往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F座804号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08月04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F座805号纸质文件递交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08月04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F座805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落实的政策: (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2)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名单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3)《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的通知》(财库(2021)20号)。(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5）《西安市长安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政采贷工作的通知》（长财字〔2021〕223号）。（6）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注：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安区太乙宫街道白家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地址：长安区太乙宫街道白家湾村

联系方式：153990688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凯瑞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F座804号

联系方式：029-8364023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艳、肖茹佳

电话：18192835675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章）

